

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2026 年单位预算情

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主要负责强制隔离戒毒和戒毒康复工作，承担与社区戒毒的衔接工作；负责实施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的诊断评估、心理康复、行为矫治、法制教育、劳动康复、职业培训等工作；负责本单位场所内的信息网络、计划财务、卫生医疗、后勤保障等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预算。

第二部分 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2026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89.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5,880.1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69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903.2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35.2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489.39	本年支出合计	8,489.3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8,489.39	支 出 总 计	8,489.39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 (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8,489.39	8,489.39	8,489.3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4	武汉市 司法局		8,489.39	8,489.3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400 3003	武 汉市 司法 局汉 阳强 制隔 离戒 毒所	8,489.39	8,489.39	8,489.3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合计	8,489.39	8,025.00	464.3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80.13	5,415.74	464.39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5,880.13	5,415.74	464.39			
2040801	行政运行	5,433.73	5,415.74	17.99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446.40	0.00	446.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69	870.6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0.69	870.6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00	108.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2.72	562.7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9.96	199.9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3.29	903.2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3.29	903.2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9.50	439.5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0.32	430.3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47	33.4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5.29	835.2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5.29	835.2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00	558.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64	112.6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4.65	164.65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489.39	一、本年支出	8489.3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89.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5880.1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6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903.29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35.2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489.39	支 出 总 计	8489.39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单位：万
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489.39	8,025.00	7,311.00	714.00	464.3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80.13	5,415.74	4,701.74	714.00	464.39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5,880.13	5,415.74	4,701.74	714.00	464.39
2040801	行政运行	5,433.73	5,415.74	4,701.74	714.00	17.99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446.40	0.00	0.00	0.00	446.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69	870.69	870.69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0.69	870.69	870.69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00	108.00	108.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2.72	562.72	562.72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9.96	199.96	199.96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3.29	903.29	903.2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3.29	903.29	903.2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9.50	439.50	439.5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0.32	430.32	430.32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47	33.47	33.47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5.29	835.29	835.29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5.29	835.29	835.2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00	558.00	558.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64	112.64	112.64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4.65	164.65	164.65	0.00	0.00

附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003003	武汉市司法局 汉阳强制隔离 戒毒所	8489.39	8,025.00	7,311.00	714.00	464.3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025.00	7,311.00	714.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39.50	7,139.5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32.41	932.4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43.35	1,543.35	0.00
30103	奖金	1,986.94	1,986.9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2.72	562.72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9.96	199.9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2.50	382.5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0.32	430.3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47	33.4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8.00	558.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9.82	509.8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4.00	0.00	714.00
30201	办公费	131.10	0.00	131.10
30202	印刷费	4.18	0.00	4.18
30205	水费	30.00	0.00	30.00
30206	电费	50.00	0.00	50.00
30207	邮电费	6.00	0.00	6.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6.00	0.00	56.00
30211	差旅费	5.00	0.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0	0.00	30.00
30216	培训费	15.00	0.00	1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0.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59.25	0.00	59.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0.00	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41	0.00	150.4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06	0.00	169.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50	171.5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50	6.5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7.00	57.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00	108.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5.99	0.00	24.99	17.99	7.00	1.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20100262040030000101	强制隔离戒毒业务费		17.99	17.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6204T000000109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	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17.99	17.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62040030000102	强戒人员经费		446.40	446.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204T000000134	强戒人员经费	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446.40	446.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填报人	姜凯		联系电话	84922056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年	2025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8489.39	100%	8311.02	8245.0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8489.39	100%	8311.02	8245.06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7311.00	86.12%	6886.47	6919.10
		运转类项目支出		714.00	8.41%	1424.55	1325.95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64.39	5.47%				
合 计		8489.39	100%	8505.48	8245.06		
部门职能概述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强制隔离戒毒和戒毒康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和戒毒康复工作，承担与社区戒毒的衔接工作；负责实施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的诊断评估、心理康复、行为矫治、法制教育、劳动康复、职业培训等工作。						
	3、负责本单位场所内的信息网络、计划财务、卫生医疗、后勤保障等工作。						
	4、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一）实现场所持续安全稳定。确保全所实际全年“六无”工作目标（即：无毒品流入、无戒毒人员脱逃、无非正常死亡、无所内刑事案件、无生产安全事故、无重大疫情）。						
	（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做到“零感染”“零输入”“零舆情”。						
	（三）实现民警职工队伍持续安全稳定。严格落实党建和党风廉政责任，巩固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加强民警职工教育管理，确保全年不发生民警严重违规违纪问题。						
	（四）提升教育戒治质量。进一步推进统一戒毒模式实体化运行，提升“五大中心”运行效果，提高场所教育戒治质量。难矫治人员转化率达80%以上，戒毒人员诊断评估达标率达95%以上。						
	（五）加强场所硬件建设。大力加强场所环境整治，打造“花园式”戒毒场所。						
	（六）开展文明创建和创先争优活动。						
	（七）规范生产习艺劳动管理。进一步加强生产习艺车间规范化建设；确保场所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戒毒人员劳动报酬发放10%以上。						
	（八）确保全所无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开源节流，水电管理达到控制目标。						
	（九）加强“智慧戒毒”建设。进一步优化场所安防信息平台，探索监控平台、无线执法终端、戒毒业务平台、对讲设备等一体化联动机制，力争建成物联网、大数据、云平台戒毒人员执法管理系统和办公自动化系统。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 总预算	项目本 年度预 算	项目主要支出		
					方向和用途		
	强戒人员经费	特定目标类	446.4	446.4	主要用于根据《禁毒法》、《禁毒条例》收戒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所需经费，保证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日常生活、脱毒治疗、戒毒康复、教育挽救基本需求。实现场所持续安全稳定。		

	公务用车购置	特定目标类	17.99	17.99	主要用于保障戒毒人员外就医运送工作。
整体绩效	长期目标(截止 2027 年)			年度目标	
总目标	1、保证强戒人员日常生活、脱毒治疗、戒毒康复、教育挽救基本需求。实现场所持续安全稳定，重点体现公共安全综合治理社会效益。 2、保障场所基础安防设施的正常使用，提升技防措施及手段。保障场所安全稳定。 3、节能减排，按要求做好退役安置后续工作 4、切实增强戒毒保障能力，提高戒毒治疗成效			1、保证强戒人员日常生活、脱毒治疗、戒毒康复、教育挽救基本需求。实现场所持续安全稳定，重点体现公共安全综合治理社会效益。 2、保障场所基础安防设施的正常使用，提升技防措施及手段。保障场所安全稳定。 3、节能减排，按要求做好退役安置后续工作 4、切实增强戒毒保障能力，提高戒毒治疗成效	
长期目标	保证强戒人员日常生活、脱毒治疗、戒毒康复、教育挽救基本需求。实现场所持续安全稳定，重点体现公共安全综合治理社会效益。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戒毒人员每人每年经费标准	7200 元/年	强戒人员经费人均 7200 元标准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戒毒人员收治量	≤620 人次	戒毒人员年平均人数为 620 人预算
		数量指标	戒毒人员体检	≥2 人次	戒毒人员年平均 620 人，所内及所外体检不少于 2 次
		数量指标	心理健康咨询辅导	≥4 人次	针对所内戒毒人员开展心理健康咨询
		数量指标	戒毒人员大型活动开展	≥1 人次	开展春、秋季大型活动
		质量指标	戒毒人员伙食达标率	=100%	及时拨付强戒人员经费，保障各项经费开支
		质量指标	教育矫治合格率	=100%	教育矫治质量测试
		质量指标	心理咨询开展率	=100%	针对所内戒毒人员开展心理健康咨询
		质量指标	诊断评估覆盖率	=100%	戒毒人员诊断评估开展情况
		质量指标	所内诊疗	≥100%	确保戒毒人员所内及时诊疗
时效指标	强戒人员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及时拨付强戒人员经费，保障各项经费开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戒毒人员家属满意度	≥98%	联合帮教推广情况	

表 12-1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强戒人员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025204T00000013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负责人	李祖军	联系电话	84921152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新农街唐河村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邮政编码	43001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禁毒法》、《武汉市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禁毒法执行强制隔离戒毒工作会议纪要》(101会议纪要)和《司法厅、部关于制定强戒所基本支出经费标准的通知》,《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经费使用及核算(暂行)办法》,依法收容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等要求。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总预算	446.4	项目当年预算	446.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度预算数均为 684 万元、604.8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46.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46.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强戒人员生活	强戒人员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4	按照 620 人，每人 7200 元标准，预算全年安排经费 446.4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强戒人员生活		依据《禁毒法》、《禁毒条例》《收治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所需经费》要求，保障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日常生活、脱毒治疗、戒毒康复、教育挽救基本需求，实现场所持续安全稳定，体现平安武汉、公共安全等综合治理社会效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戒毒人员每人每年经费标准	7200 元/年		强戒人员经费人均 7200 元标准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戒毒人员收治量	≤840 人次		戒毒人员年平均人数为 840 人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戒毒人员体检	≥2 人次		戒毒人员年平均 840 人，所内及所外体检不少于 2 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心理健康咨询辅导	≥4 人次		针对所内戒毒人员开展心理健康咨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戒毒人员大型活动开展	≥1 人次		开展春、秋季大型活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戒毒人员伙食达标率	≥99%		及时拨付强戒人员经费，保障各项经费开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育矫治合格率	=100%		教育矫治质量测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心理咨询开展率	=100%		针对所内戒毒人员开展心理健康咨询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诊断评估覆盖率	=100%		戒毒人员诊断评估开展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强戒人员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及时拨付强戒人员经费，保障各项经费开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戒毒人员所内戒断率	=100%		教育矫治质量测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戒毒人员家属满意度	≥98%		联合帮教推广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戒毒人员每人每年经费标准	7200 元/年	7200 元/年	7200 元/年	强戒人员经费人均 7200 元标准拨付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戒毒人员收治量	≤840人次	840人次	≤620人次	戒毒人员年平均人数为620人预算
			戒毒人员体检	≥1人次	≥1人次	≥2人次	戒毒人员年平均620人，所内及所外体检不少于2次
			心理健康咨询辅导	≥2人次	≥2人次	≥4人次	针对所内戒毒人员开展心理健康咨询
			戒毒人员大型活动开展	≥4人次	≥3人次	≥1人次	开展春、秋季大型活动
	质量指标	戒毒人员伙食达标率	100%	100%	≥99%	及时拨付强戒人员经费，保障各项经费开支	
		教育矫治合格率	100%	100%	=100%	教育矫治质量测试	
		心理咨询开展率	100%	100%	=100%	针对所内戒毒人员开展心理健康咨询	
		诊断评估覆盖率	95%	95%	=100%	戒毒人员诊断评估开展情况	
	时效指标	强戒人员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及时拨付强戒人员经费，保障各项经费开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戒毒人员所内戒断率	100%	100%	=100%	教育矫治质量测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戒毒人员家属满意度	≥98%	≥98%	≥98%	戒毒人员对场所管理及各项工作满意度不低于98%

表 12-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强制隔离戒毒业务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204T00000010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负责人	李祖军		联系电话	84921152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新农街唐河村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邮政编码	430010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制定强戒所基本支出经费标准的通知》和强制隔离戒毒工作需要； 2.《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禁毒法执行强制隔离戒毒工作会议纪要》（101 会议纪要）和《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经费使用及核算（暂行）办法》。			
项目主要内容	1. 公车购置。			
项目总预算	17.99	项目当年预算	17.9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6 年项目预算增加 17.99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9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99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7.9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公车购置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7.99	购置执法执勤车辆1台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星海 V9	1		17.99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场所戒毒人员就医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场所戒毒人员就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车购置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执勤车辆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保障场所戒毒人员就医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车辆购置时效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车辆使用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车购置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执勤车辆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保障场所戒毒人员就医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车辆购置时效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助管理人员服务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对食堂的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6 年收支总预算 8489.3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44.34 万元，增长 2.9%，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拨款。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8489.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89.39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 8489.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25 万元，占 94.5%；项目支出 464.39 万元，占 5.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489.3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489.39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5880.1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6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03.2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35.2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489.39万元。本年预算8489.3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244.34万元，增长2.9%，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8025万元，占94.5%；其中：人员经费7311万元、公用经费714万元；项目支出464.39万元，占5.5%；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5433.73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95.78万元，增长1.8%，主要是正常晋级晋档工资标准调整，增加职业年金实缴部分。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项）2026年预算数446.4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58.4万元，下降26.2%，主要是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收治人数下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年预算数108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5.19万元，下降4.5%，主要是退休人员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2026年预算数562.7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44.32万元，主要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199.9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29.96万元，增长185.6%，主要是增加了当年职业年金月度实缴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439.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58.09万元，

增长 15.2%，主要是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 430.3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59.88 万元，增长 16% 主要是公务员医疗缴费基数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 33.4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4.66 万元，增长 16%，主要是医疗缴费基数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 55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0 万元，增加 3.7%，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缴费标准上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6 年预算数 112.6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7.32 万元，下降 6%，主要是新增在职人员标准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6 年预算数 164.6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56 万元，增加 1.5%，主要是随工资变动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025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311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①工资福利支出 7139.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 932.41 万元；津贴补贴 1543.35 万元；奖金 1986.9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2.7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99.9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2.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0.32 万元；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47 万元；住房公积金 55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9.82 万元。

②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5 万元，主要用于：生活补助 6.5 万元；医疗费补助 5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 万元。

(2) 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71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131 万元；印刷费 4.18 万元；水费 30 万元；电费 50 万元；邮电费 6 万元；物业管理费 56 万元；差旅费 5 万元；维修（护）费 30 万元；培训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工会经费 59.2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50.4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0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25.9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5.99 万元，增加 159.9%，主要是根据单位需要适当调整，新增购置公务车辆一台。具体包括：

1. 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4.9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7.9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5.99 万元，增加 178%，主要是新增购置一台执法执勤车辆。

3.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项目支出464.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464.39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强戒人员经费446.4万元，主要用于根据《禁毒法》、《禁毒条例》收治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所需经费，保证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日常生活、脱毒治疗、戒毒康复、教育挽救基本需求。实现场所持续安全稳定。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17.9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运送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外出就医。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714万元，比2025年减少7.15万元，下降1%，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93.39万元，比上年度增加45.39万元，增加94.6%，主要原因是增加货物类采购预算。其中：货物类40.39万元，服务类53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55.8万元。其中：包括网络安全辅助服务、办公设备维修保养、审计服务、物业服务。均是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四）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

2026年无委托业务费。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武汉市司法局汉阳强制隔离戒毒所共有车辆8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

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2025 年新增国有资产 56.26 万元，主要为：达标整改设备、防盗门、柜子、训练器材等。减少国有资产 99.91 万元，主要为报废处置一批固定资产。

(六) 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6 年编制两项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预算支出合计 464.39 万元，其中：强戒人员经费 446.4 万元，主要用于保证强戒人员日常生活、脱毒治疗、戒毒康复、教育挽救基本需求，实现场所持续安全稳定，重点体现公共安全综合治理社会效益；公务车辆购置 17.9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场所戒毒人员就医。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及退役士兵安置费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项）：反映各级强制隔离戒毒部门用于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等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反映各级强制隔离戒毒部门用于生活区、教育矫治区和场所安防设施的维修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项）：反映各级强制隔离戒毒部门用于维护场所秩序和稳定等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基本养老保险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职业年金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